

湖南省文化和旅游厅

湖南省文化和旅游厅 关于印发《第十三届全国“桃李杯”舞蹈教育 教学成果展示活动湖南赛区工作方案》的 通 知

各市州文旅广电（体育）局、各相关院校：

根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举办第十三届“桃李杯”全国青少年舞蹈教育教学成果展示活动的通知》的通知，我厅制定《第十三届全国“桃李杯”舞蹈教育教学成果展示活动湖南赛区工作方案》，现下发你们，请你们精心组织、及时申报。

附件：第十三届全国“桃李杯”舞蹈教育教学成果展示活动
湖南赛区工作方案



附件

第十三届全国“桃李杯”舞蹈教育教学成果 展示活动湖南赛区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二为方向”和“双百方针”，坚持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继承革命文化，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全面展现新时代湖南省舞蹈专业教育教学成果，总结推广先进教学、创作经验，选拔培养拔尖、创新型舞蹈人才，积极探索新兴舞蹈艺术形式健康发展路径，推动优质舞蹈教育资源共建共享，为繁荣发展我省舞蹈事业涵养源头活水，提供坚实人才基础，同时为全国此次赛事选拔优秀人才和作品，展示我省舞蹈专业教学成果，促进舞蹈表演教学经验交流，提高教学质量和表演水平。

二、组织机构

（一）主办单位：湖南省文化和旅游厅

（二）承办单位：湖南艺术职业学院

“桃李杯”湖南赛区选拔赛办公室设省文旅厅科技教育处，负责统筹落实各有关工作事项。秘书处设湖南艺术职院，负责整个赛事工作的组织、协调及相关事务。

三、展示内容及要求

（一）学生展示：

湖南赛区“桃李杯”学生展示项目按照主要舞蹈专业领域设置专业类别，不同专业类别遵循舞蹈教育教学规律，根据不同年龄阶段和不同性别再细分为不同的组别。共设置5类、15个组别，分别是：

1. 中国古典舞：包括青年男子组、青年女子组、少年男子组、少年女子组等4个组别。

展示内容要求：

(1) 剧（节）目：

青年组：中国古典舞剧（节）目一个，时间6分钟之内；

少年组：中国古典舞剧（节）目一个，创作或学习剧（节）目均可，时间6分钟之内。

(2) 中国古典舞技术组合一个，含控制、跳、转、翻四种技术能力，时间2分钟之内。

2. 中国民族民间舞：包括青年男子组、青年女子组、少年男子组、少年女子组等4个组别。

展示内容要求：

(1) 剧（节）目：

青年组：中国民族民间舞剧（节）目一个，时间6分钟之内；

少年组：中国民族民间舞剧（节）目一个，创作或学习剧（节）目均可，时间6分钟之内。

(2) 中国民族民间舞组合一个，含原生态因素、艺术表现和技能，且不能与剧（节）目为同一民族的，时间2分钟之内。

3. 芭蕾舞：包括青年男子组、青年女子组、少年男子组、少

年女子组等4个组别。

展示内容要求：

(1) 独舞

①剧（节）目：

青年组：现代芭蕾舞剧（节）目一个，时间6分钟之内；

少年组：现代芭蕾舞剧（节）目一个，创作或学习剧（节）目均可，时间6分钟之内。

②古典芭蕾舞变奏一个（带Coda）。

(2) 双人舞

①剧（节）目：

青年组：现代芭蕾舞剧（节）目一个，时间6分钟之内；

少年组：现代芭蕾舞剧（节）目一个，创作或学习剧（节）目均可，时间6分钟之内。

②古典芭蕾舞双人舞一个（带变奏和Coda的大双人舞）。

4. 现代舞：包括青年男子组、青年女子组等2个组别。

展示内容要求：

(1) 现代舞表演剧（节）目一个，时间6分钟之内；

(2) 现代舞技术组合一个，时间2分钟之内。

5. 群舞：不区分舞种，设置1个组别。

展示内容要求：

群舞剧（节）目一个，舞种不限，每个剧（节）目不超过25人，不分组别，时间7分钟之内。

其中，中国古典舞、中国民族民间舞、芭蕾舞（含独舞、双

人舞）、现代舞组为个人参展项目。每个参展剧（节）目报名时可填报指导教师1—3人。

6. 学生展示报名要求

（1）参加展示活动的学生应为院校舞蹈专业全日制正式学籍在校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符合本方案规定，经所在院校推荐方可报名。在校生的认定以2023年6月10日之前为准。

（2）截至报名日期年龄分别满足下列条件：

青年组：不超过24周岁（包含符合条件的研究生）；

少年组：不超过18周岁，本年龄段选手也可选择参加青年组展示。

7. 内容要求

参展内容应为上一届“桃李杯”之后的本院校为主导的教学或创作成果，且未参加过各类全国性舞蹈比赛或展演活动。主题应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立德树人”，展现新时代舞蹈专业学子活泼生动、奋发有为的精神风貌。表达内容应紧扣时代、贴近大众、贴近生活，讲品位、重格调、传播正能量。鼓励原创作品的同时，也鼓励在尊重知识产权的前提下对经典剧（节）目结合时代发展进行改编再创作。

（二）教师精品课：

1. 报名参与教师须为在院校舞蹈专业长期任教的专兼职骨干教师，德艺双馨，教学成绩突出，具有中级以上职称和5年以上教学工作经历。精品课可填报课程团队教师1—3人。

2. 教师精品课应充分代表舞蹈专业特色，报送视频录像不超

过15分钟。精品课内容应为舞蹈专业课堂教学过程，主要展示课堂师生互动，体现教师教学方法和过程。配合教学展示的学生不超过4人，须为本校在校生。

（三）报名方式

由所在院校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通过活动管理系统，申请账户并进行报名。报名时需通过该系统填报以下信息：

1. 参展学生

（1）基本信息。包括院校、学生、申报项目信息、指导教师等。

（2）电子照片。参加展示活动人员、院校领队、指导教师均须提供个人近期2寸彩色证件照1张，JPEG格式，像素不低于626×413DPI，文件大小不超过500KB。参加群舞展示的还需提供集体照一张，要求为JPEG格式，大小不低于2M。所有展示项目均需提供剧照2张，JPEG格式，文件大小不低于2M。

（3）身份证明。上述人员均须提供本人身份证（或户口本）和学生证（工作证或工作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港澳台及海外学生提供有效身份证明原件扫描件。

（4）报名视频资料。

2. 精品课参展教师

（1）基本信息。包括教师姓名、单位、职称、展示内容信息等。

（2）电子照片。个人近期2寸彩色证件照1张，JPEG格式，像素不低于626×413DPI，文件大小不超过500KB；专业示范课工

作照或舞台实践剧照2张，JPEG格式，文件大小不低于2M。

（3）身份证明。须提供本人身份证（或户口本）和工作证（或工作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

（4）展示内容视频资料。

（四）视频要求

剧（节）目、精品课格式要求：1080P分辨率，MP4格式，剧场版录像，着演出服装、带妆、道具、音乐，全景单机位录制，视频不可剪辑。

录影内容必须由参评选手本人表演，如发现伪造或由他人替代，将立即取消其参评资格。

不得以任何形式在视频文件中显示参评单位名称及相关人员信息。

四、参展名额

各院校推荐群舞数量不超过4个，个人项目（即中国古典舞、中国民族民间舞、芭蕾舞、现代舞各组别）每组别不超过2个；教师精品课不超过2个。

五、活动时间及方式

（一）第一阶段线上评选报送时间：

2023年4月15日——2023年4月30日截止

（二）第二阶段现场展示及评选时间：

2023年5月中旬

（三）报送方式：

各院校按照活动方案及有关要求自行组织选拔学生、教师展

示内容，按规定时间通过“全国青少年艺术教育教学成果展示活动管理系统”报送报名资料。4月15日前，各院校发送作品汇总表（附件1）、精品课程汇总表（附件2）、院校联络员信息表（附件3），电子版以“市州+学校”命名并打包成压缩文件提交至邮箱：1272864405@qq.com；联系人：曹茜娅，电话：18670392467。材料发送后，秘书处工作人员将会与各院校联系人取得联系，申请报名系统账号。

六、展示活动安排

（一）展演活动：

本次展演活动分为两个阶段：

第一阶段：线上评选

由专家委员会对提交的音像资料组织专家进行评选。根据评审结果，按组别排名选取前八个节目进入现场展示评选。

第二阶段：现场展示及评选

湖南省文化和旅游厅组织专家通过现场展示、专家现场打分的方式进行终评，确定展示活动入选第十三届“桃李杯”名单和优秀名单，报厅审批后向社会进行公示后予以公布，并由湖南省文化和旅游厅颁发证书并推荐至第十三届全国“桃李杯”赛项组委会。

（二）特邀展演

设立特邀展演环节，根据实际举办条件设置以下类别，包括但不限于：1. 国际标准舞；2. 街舞；3. 音乐剧；4. 舞蹈影像。报送方式为视频报送，优秀节目将于现场展示活动时邀请参演。报

送时间为4月15至4月30日，电子版以“组别+参展项目+学校+作品名称”命名并打包成压缩文件提交至邮箱297375610@qq.com，联系人：彭聪，联系电话：13787007507。

七、奖项设置

本届“桃李杯”湖南赛区设置入选和优秀两个层次。优秀项目具体包括：优秀表演人才、优秀剧（节）目及编导、优秀指导教师、优秀精品课等四类。其中优秀表演人才占比不超过入选学生表演项目数量的25%。优秀表演人才的指导教师为优秀指导教师。优秀剧（节）目及编导单独评审，占比不超过入选学生表演项目数量的15%。优秀教师精品课数量原则上不超过10个。对在活动组织工作中表现突出的院校，由湖南省文化和旅游厅颁发“优秀组织单位”证书。并将根据本次展演活动最终结果，选拔出代表湖南省参与第十三届全国“桃李杯”舞蹈教育教学成果展示活动”。

八、其他事项

（一）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加强对参评及内容的审查把关和针对性指导，严把意识形态关、思想内容关、艺术质量关。在活动过程如发现存在意识形态问题的作品将予以一票否决，并追查责任。

（二）经遴选入选展示活动的人员及内容应按主办方要求参加相关活动。参加展示人员以报名信息为准，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不得调换人员，一经发现将取消展示资格以及所在院校活动参与资格且不予颁发证书。

(三)参加展示活动的单位和人员必须严格遵守本方案各项规定,服从主办方安排和管理,承诺参展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合法性,确保参展内容不侵犯他方合法权益,不存在影响正常参展的纠纷,并提交承诺书。违者一律取消参展资格。

(四)主办方拥有本届展示活动的研究、摄影录像以及参展音视频的剪辑合成权;相关音像制品的电视、网络播放权,使用、出版、发行权以及各种媒体传播、宣传、报道的权利。

(五)本届展示活动不收取报名费,其他参展所需费用由所在单位自理。

(六)选拔赛办公室联系人:科技教育处陈跃辉、艾治中,联系电话:0731-85286108;

(七)活动项目负责人:湖南艺术职业学院张华,联系电话:13874970160。

(八)本方案由湖南省文化和旅游厅科技教育处负责解释。

- 附件: 1.第十三届全国“桃李杯”舞蹈教育教学成果展示活动湖南赛区舞蹈作品汇总表
- 2.第十三届全国“桃李杯”舞蹈教育教学成果展示活动湖南赛区精品课程报名汇总表
- 3.第十三届全国“桃李杯”舞蹈教育教学成果展示活动湖南赛区院校联络员信息表

附件 1

第十三届全国“桃李杯”舞蹈教育教学成果展示活动湖南赛区

舞蹈作品汇总表

[illegible]

附件 2

第十三届全国“桃李杯”舞蹈教育教学成果展示活动湖南赛区
精品课程报名汇总表

学校（盖章）：_____ 联络员：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团队 序号	精品课程 作品名称	团队成员姓 名（请按贡 献大小排 序）	性别	职称	任教专业	任教课程名称	联系电话	备注

附件 3

第十三届全国“桃李杯”舞蹈教育教学成果展示活动湖南赛区
院校联络员信息表

序号	学校名称	姓名	职务职称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备注：本表请提供 excel 文档。